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 华信

公告编号：2019-045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18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鉴于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已 2018 年 5 月 2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如果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

若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公司股票将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直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停牌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截止本公告日，2018 年度现场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专项审计的相关工作，公司经审计后的报告将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公司指定媒体详细披露。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仍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立案调查的最终调查结论。公司会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并将对其进展情况持续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